

证券代码：873862

证券简称：兴洋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30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26 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邵雨田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新《公司法》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叶显根、洪樟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授权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叶显根、洪樟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总经理、联席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筹资管理制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叶显根、洪樟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7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邵雨田、林富斌、陶刚义、冯江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叶显根、洪樟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7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叶显根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确保董事会的

正常运作，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叶显根、洪樟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0 日